

国家外汇管理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局（以下简称“宁夏分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可在宁夏分局门户网站（<http://www.safe.gov.cn/ningxia/>）“信息公开”栏目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局（以下简称“宁夏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条例》及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紧紧围绕外汇管理中心工作及群众关切，不断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强化政策宣传及预期引导、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一）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充分发挥宁夏分局子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平台作用，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及时回应公众关切。一是及时维护《国家外汇管理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及相关信息，2020年共更新信息公开目录信息245条。二是认真做好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确保宁夏分局依法履职过程中产生的行政许可及行政处罚信息严格按照公示内容、程序和时限要求公开。三是定期梳理政务服务事项业务指南，及时回应业务咨询与投诉建议等社会公众留言，并根据关注重点不定期整理政策问答，在宁夏主要报纸媒体及宁夏分局子网站进行宣传。

（二）强化政策宣传及预期引导。一是通过《金融时报》《宁夏日报》、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外汇形势与政策，发挥主流媒体作用。二是先后组织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外汇为民送政策 服务实体促发展”等主题宣传活动，提升宣传的针对性。三是联合商务厅等政府部门，广泛引导和动员外汇自律机制成员行开展宣传活动，进一步拓展宣传的覆盖面。

（三）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一是坚持“扩面、增量、惠企”思路，拓展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应用场景，集成汇、税、银、企四方数据，实现“链上一网通办”，企业服务贸易单笔付汇时间由1-2天缩短至10-20分钟。二是取消企业辅导期报告，实现贸易信贷报告网上办理，做到“让

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三是全力配合宁夏政务服务改革工作，在分局子网站发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分局关于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事项清单落实措施的公告》。

（四）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政务公开的相关规定，宁夏分局执行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政务公开的相关管理办法和各项要求。2020年修订了《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信息主动公开制度》《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通过完善制度并在工作中有效落实，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0	17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1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¹	0	0

注：1.“政府集中采购”数据由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在其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统一公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宁夏分局在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政策宣传形式及内容、外汇政务服务水平等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下一步，宁夏分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契机着重抓好下面三方面的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大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发挥分局子网站主平台作用，同时通过新闻媒体、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渠道，加强外汇管理政策公开和解读，及时回应公众关切。二是不断改进政策宣传形式和内容，充分发挥新媒体优势，将外汇专业知识以浅显易懂的方式向公众解读，满足公众获取信息的多样化需求。三是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降低社会公众办事的“脚底成本”“时间成本”，提升“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